

关于各职能部门 提交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清单的通知

各职能部门：

根据《陕西中医药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陕中医〔2023〕10号)工作部署，为落实“以本为本”，确保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现需各部门梳理总结近3年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1. 提交时间：2023年6月15日前

2. 提交格式：各部门所做工作无需文字描述，仅需按年度提供工作清单，具体格式见附件。

3. 工作要求：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服务教育教学工作是体现本科教育教学中心地位的有力支撑，要对照评估指标体系，结合部门工作职责，仔细梳理近三年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所列工作必须服务本科教育教学，不能不加选择，简单罗列。所开展工作的原始支撑材料存放在各职能部门，PDF版支撑材料，打包发送至 syjx2023@sntcm.edu.cn，以备专家走访座谈、抽调查询。

